

# 國立中正大學行銷管理碩士班修課要點

## (適用105學年度起入學學生)

92年4月22日 91學年度第8次系務會議通過  
 93年9月14日 93學年度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94年4月11日 94學年度第8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97年9月30日 97學年度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99年4月20日 98學年度第7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100年01月04日 99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  
 103年06月10日 102學年度第10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**107年4月17日 106學年度第7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**

### 一、課程規劃
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課別	學分	學期
先修課程	經濟學		3	
	會計學		3	
	統計學		3	
必修課程	行銷管理	必	3	一上
	消費者行為	必	3	一上
	行銷專案	必	1	二上
	多變量分析	必	3	一上
	研究方法	必	3	一下
選修課程	資料庫行銷	選	3	一下
	網路行銷	選	3	一下
	定價策略	選	3	一下
	行銷管理專題研討	選	3	二上
	獨立研究-行銷倫理	選	3	
	環境與市場分析	選	3	
	顧客關係管理	選	3	
	產品研發與管理	選	3	
	創意思考與行銷	選	3	
	質性研究方法	選	3	
	國際行銷管理	選	3	
	策略行銷	選	3	
	關係行銷	選	3	
	服務業行銷	選	3	
	科技行銷管理	選	3	
	通路管理	選	3	
	廣告管理	選	3	
	品牌管理	選	3	
	行銷個案管理	選	3	
	業務人員與銷售管理	選	3	
零售學	選	3		
獨立研究	選	3		

## 二、 畢業要求

先修課程為經濟學、會計學、統計學，分數 70 分以上可申請抵免，若有認定上疑義，由授課老師認定。抵免未通過者，得參加先修課程檢定考試，通過者得抵免，請於碩一上學期完成先修課程抵免。

1. 校外或外系選課：只限於本所認可而且本系未開之選修課程，最多 6 學分，學生不可以至校外或外系修習任何本所有開授之課程。同時，選修之課程須經指導教授同意，未有指導教授者則由導師同意。

2. 畢業學分最少為 43 學分，其中不含碩士論文 6 學分。外語能力：畢業前學生需提出英語能力證明，TOEIC 至少 750 或 TOEFL 成績 CBT 電腦考試 213 分（舊制）或 TOEFL 成績 IBT 網路考試 79-80 分（新制）或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通過才可畢業。外語能力若未能符合上述畢業規定者，得參加國內外國際認可的英文能力檢定，並適用下列加分之補救措施：

$$TS=HS+(N-1) \times 25 \geq 750 \text{ (分)} \quad \text{且} \quad HS \geq 600 \text{ (分)}$$

TS=總分，須大於或等於 750 分

HS=各次考試中最高分者，須大於或等於 600 分

N=參加各項英文能力檢定考試的次數（外語檢定包含：TOEIC、TOEFL、全民英檢中高級及其它國際認可的英文檢定）

3. 學生必須修習行銷專案課程，該課程主要以企業界專案計畫或實習為主。

4. 研究生需至遲於一年級下學期開學四週內，選定指導教授。

註一：若入學之前已達外語能力畢業標準者（一次 TOEIC 成績達 750 分），入學後證照仍在有效期限之內者，則可採認之。

註二：參加各項英文能力檢定考試的次數（N）及 HS 限定於在學期間。